

安阳市农业农村局

关于组织开展 2020 年 国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《关于开展 2020 年国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申报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2020 年国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申报工作正式开始。请各地按省《通知》要求，对照申报条件，组织符合条件合作社，于 2020 年 11 月 15 日前，通过国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管理系统（www.zgnmhzs.cn）完成申报单位基本情况填报并在线提交。同时将相关材料纸质版（3 份）报送至市农业农村局农村合作经济指导科。

附件：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《关于开展 2020 年国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申报工作的通知》

联系人：郑志勇 18613725987

